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使用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参与设立宁波黑蚁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本有限合伙”“本基金”）。本基金目标规模 5 亿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预计为 10%，不超过 50%。

2、本次参与设立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宁波文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文旅会展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且与公司属于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故其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合作投资的主体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5、本次合伙协议尚未完成签署，协议内容和具体操作方式以各方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基金所投资的项目也可能存在程度不等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行业与市场风险、运营风险及其他风险。

一、本次共同投资及关联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更好地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市场洞察能力和项目覆盖能力，发掘优质项目资源，实现资源共享、互利共赢，进一步深化产业及资本的深度融合，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使用自有资金 5,000 万元与深圳前海黑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以下简称“黑蚁资本”)、宁波文旅会展集团合作参与设立宁波黑蚁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本基金目标规模5亿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预计为10%,不超过50%。

本次合伙协议尚未完成签署,协议内容和具体操作方式以各方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基金所投资的项目也可能存在程度不等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行业与市场风险、运营风险及其他风险。

(二) 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合作参与设立基金的宁波文旅会展集团系公司的关联方,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 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参会关联董事4人(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5人,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议案表决通过。本次事项经公司第四届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各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 有限合伙人: 宁波文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4月27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江东北路317号008幢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1108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刚

注册资本: 25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 游览景区管理; 城市公园管理; 休闲观光活动; 体育赛事策划; 体育竞赛组织; 组织体育表演活动; 体育健康服务; 健身休闲活动;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 文艺创作; 专业设计服务; 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 会议及展览服务; 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 票务代理服务; 酒店管理; 餐饮管理; 物业管理;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养老服务; 健康

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品牌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文旅会展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且与公司属于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故其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二）其他有限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该投资基金仍在募集期内，尚未完成全部份额的募集，其他合伙人尚未完全确定。如投资基金其他合伙人涉及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将按照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三）基金管理人：深圳前海黑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业协会登记编号：P106155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60011619T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前海黑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1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02-18

中基协备案时间：2017-02-22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临海大道 59 号海运中心口岸楼 3 楼 E332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业务（不含限制项目；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股权架构：由深圳黑翼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共蚁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实际控制人为何愚先生。

深圳前海黑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及关联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拟投资基金的具体情况

1、基金名称：宁波黑蚁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

2、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注册地：浙江省宁波市

4、基金管理人：深圳前海黑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基金期限：7年（其中4年投资期、3年管理及退出期、2年延长期）

6、基金规模及出资安排：目标规模5亿元人民币，分三期缴付（按照40%、30%、30%的比例完成缴付）。

7、出资方式：货币

8、投资领域：主要投资于大消费产业，将重点关注消费行业中的领先企业，尤其在效率提升、科技创新、体验升级等方面具有较强优势、高壁垒的企业，多数资金将用于成长期阶段的投资。

9、投资决策机制：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3名，均由基金管理人委派，1人1票；经由三分之二及以上委员表决同意后，方可执行项目投资及退出决议，无一票否决权。

10、管理费：2%/年；投资期内、计费基数按认缴出资额计算，管理期及退出期内、计费基数按在管成本计算，延长期不收取管理费。

11、收益分配机制：待全体合伙人收回本金后，进行业绩报酬提取，具体分配规则如下：（1）本金返还；（2）有限合伙人优先收益，门槛收益率为单利8%/年；（3）特殊有限合伙人追补20%；（4）按照20%：80%在特殊有限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之间分成。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为更好地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市场洞察能力和项目覆盖能力，发掘优质项目资源，实现资源共享、互利共赢，进一步深化产业及资本的深度融合。一方面可以借助专业投资机构在投资能力及交易设计上的专业积累，进一步拓展上市公司的投资版图，优化公司的产业链布局，提高投资收益、实现资本增值；另一方面，能够更好地依托黑蚁资本在新消费领域的市场洞察能力、项目覆盖能力以及资源嫁接的平台优势，把握产业格局变化的先发优势和投资窗口，更好地辅助上市公司横向拓展细分赛道，完善全品类产品生态，提升公司在提供兼具美学价值、功能品质与文化内涵的产品与服务上的创新能力，促进主业发展。

（二）存在的风险

1、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目前处于筹备阶段，合作各方尚未正式签署合伙协议和开展实质业务。基金成立后，须向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如因管理人未履行备案手续或者私募基金不符合备案要求等原因致使基金备案失败，则将导致私募基金不能投资，从而导致基金提前终止的风险。

2、投资基金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本次投资存在回收期较长、短期内不能为公司贡献利润的风险。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参与，以认缴出资为限对投资基金承担有限责任。

3、本次投资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监管政策、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甚至可能存在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本基金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了解本基金的运作情况，时刻关注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情况，并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公司将按照本基金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参与投资本基金依托基金管理人的专业团队优势、项目资源优势和平台优势，积极寻找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项目，也有利于公司分享潜在的投资回报，并能有效降低公司的投资风险，为公司及股东创造合理的投资回报。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合作投资的主体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确定各方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公司及其他合伙人均以货币形式出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基金合伙协议关于收益分配、亏损承担等约定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2025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宁波文旅会展集团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5 年年初至披露日，除本次共同投资外，公司及子公司与宁波文旅会展集团（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累计总额为 659.50 万元。

七、备查文件

- 1、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